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名称	安徽巢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用人单位地址	合肥巢湖市烔炀镇工业园区裕溪路与烔庆路交口
评价报告名称	安徽巢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年产两万吨钢结构生产线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钢结构行业在我国是一个新兴行业，从上世纪 90 年代发展起来，时间尚短。目前行业竞争情况激烈，企业众多，全国钢结构企业数目大约 3000 家左右，行业年产能达 10 万吨以上的企业仅有 20 余家。我国民用建筑对钢结构的需求仍将处于高速成长期。目前我国高层、超高层建筑的增长速度明显快于一般民用建筑，同时随着国家大力推动住宅产业化，传统的钢筋混凝土结构将进一步减少，钢结构建筑的应用范围将显著加大，钢结构的需求量仍将稳定增长。 安徽巢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8 月，注册资金 2000 万元，厂址位于巢湖市烔炀镇工业园烔庆路与合裕路交口 1 号，主要经营范围包括：钢结构、网架制品生产、销售、安装。 目前我国钢结构建筑得到普及和持续发展，安徽巢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在进行充分市场调研基础上，选址合肥巢湖市烔炀镇工业园区裕溪路与烔庆路交口，建设年产两万吨钢结构生产线建设项目，项目已于 2019 年 11 月 18 日由巢湖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项目代码 2019-340181-39-03-030023）备案。项目占地面积约 23.67 亩，总建筑面积约 10839 平方米，新建 1 栋生产厂房，通过购买切割机、组立机、弧焊机、矫正机等设备，建设焊接 H 型钢生产线 1 条、箱型梁（异型钢）生产线 1 条、型钢生产线 1 条，总投资 11534.66 万元。该项目于 2022 年 4 月建成并投入试生产，目前实际产能基本达到设计产能。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我国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章和标准，从源头控制或消除职业病危害，保护劳动者健康，安徽巢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现委托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年产两万吨钢结构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 安徽诚翔分析测试科技有限公司接受委托后，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等我国职业卫生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和规范的要求，对安徽巢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年产两万吨钢结构生产线建设项目进行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并编制《安徽巢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年产两万吨钢结构生产线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评价报告》。

现场调查人	潘 梅	现场调查时间	2022 年 5 月 9 日
采样人员	冯学智、王岩、李康、潘梅、梅丽、李趁心	现场采样时间	2022 年 5 月 11 日-8 月 29 日
检测人员	李晶晶、江孟琦、盛佳丽	检测时间	2022 年 5 月 11 日-2022 年 9 月 2 日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陪同人	刘宁		
现场检测影像资料			



影像资料（评审）



评价结论与建议	综合评价结论：综合评价结论：依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公布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风险分类管理目录的通知》（国卫办职健发〔2021〕5号）规定的要求，本项目行业类别归类于第三大项制造业中（二十一）金属制品业-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属于职业病危害程度严重建设项目。 11.1 组织管理措施 （1）及时组织企业主要负责人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进行职业卫生培训工作且培训合格、取证。 （2）按照《职业病危害项目申报办法》的规定，及时、如实开展申报职业病危害项目工作，并取得回执文件存档备查。 （3）建议建设单位在厂区非生产区域内增设集中浴室、员工更衣室、盥洗室等。 （4）建设单位应当按照《职业卫生档案管理规范》（原安监总厅安健〔2013〕171号）的相关要求，及时完善、更新职业健康监护档案，补充劳动者职业史、既往史和职业病危害接触史等内容。 （5）针对除尘器清灰、活性炭箱更换活性炭、设备大中修等委外作业，建设单位不得将职业病危害作业转移给不具备职业病防护条件的单位和个人，并以书面形式与外包单位明确职业健康管理责任、告知作业场所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和应遵循的职业病防治法规，督促外包单位进行职业病危害申报、对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劳动者进行职业健康培训和职业健康监护，并检查其职业病危害防护条件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11.2 工程技术措施 （1）针对车间切割、打孔、埋弧焊、手工焊、砂轮打磨岗位接触噪声 8h 等效连续 A 声级不符合国家职业卫生标准的要求，建议采取隔声挡板、加固设备减振基座等措施，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避免设备故障形成的非正常生产噪声，钢结构工件在搬运/运输过程中应轻拿轻放，避免发生工件碰撞、敲打、摩擦等非正常噪声；同时加强作业场所个体防护用品佩戴管理，确保劳动者接触噪声强度符合职业卫生接触限值要求。 根据以上风险分析结果, 提出以下风险控制对策： I 级(轻度危害)：在目前的作业条件下，可能对劳动者的听力产生不良影响。应改善工作环境，降低劳动者实际接触水平，设置噪声危害及防护标识，佩戴噪声防护用品，对劳动者进行职业卫生培训，采取职业健康监护、定期作业场所监测等措施。

	（2）根据《焊接工艺防尘防毒技术规范》（WS 706-2011）：“6.3 焊接车间或焊接量大、焊机集中的工作地点，实施全面机械通风。6.6.2 焊接车间的屋顶设置排风风机”的相关要求，应加强车间气保焊作业区全室机械通风换气，建议增设屋顶风机；正确使用移动式焊烟净化器装置，气保焊岗位集气罩应根据焊接点位合理设置罩口位置，确保罩口控制风速、收集效率、净化效率符合防护要求。 （3）数控切割产生增设局部通风除尘设施进行烟尘收集净化处理，可采用滤筒除尘器进行烟尘收集净化处理。 （4）建设单位应严格设备管理，加强对生产设备和防护设施进行经常性的维护保养、定期清灰及活性炭更换，并做好相关维护保养记录存档；确保作业场所防护设施正常运行，保证净化效率，并做好相关维护保养记录存档。 11.3 职业健康监护 （1）建设项目应按照《用人单位职业健康监护监督管理办法》、《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的要求，试生产前委托具有职业健康检查资质的体检机构对接触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进行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正常生产后，对在岗期间以及离岗时的工人按要求进行的职业健康检查，出现急性事故时对作业人员进行应急健康检查。确保职业健康体检率达 100%。 （2）建立并完善职业健康监护档案，档案包括劳动者姓名、性别、籍贯、婚姻、文化程度、嗜好等一般情况，劳动者职业史、既往史和职业病危害接触史，相应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监测结果，职业健康检查结果及处理情况，职业病诊疗等劳动者健康资料等。 （3）建设项目在组织进行职业健康检查时，被检查人员接触职业病危害因素类别、具体检查项目及检查周期应按照《职业健康监护技术规范》的要求确定
技术审查专家评审时间	2023. 3. 4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汇总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结果合格情况一览表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点数	合格点数	检测岗位数	合格岗位数	岗位合格率%
1	噪声	13	7	13	7	53.8
2	高温	5	5	5	5	100
3	电焊弧光	2	2	2	2	100
4	粉尘	7	7	7	7	100
5	锰及其化合物	4	4	4	4	100

序号	检测项目	检测点数	合格点数	检测岗位数	合格岗位数	岗位合格率%
6	臭氧	3	3	3	3	100
7	氮氧化物	5	5	5	5	100
8	甲苯	2	2	2	2	100
9	二甲苯	2	2	2	2	100
10	氨	2	2	2	2	100
11	氟化氢	1	1	1	1	100